

# 东升路与兴业路截污工程造价服务需求书

## 一、采购项目

东升路与兴业路截污工程造价服务。

## 二、服务内容

东升路与兴业路截污工程范围：东升路与兴业路方渠出水口河涌沙袋围堰（黄泥）75 立方米，打松木桩 14.98 立方米，浇筑 C25 混凝土墙体 4.44 立方米，新装 Ø400 波纹管 30 米，安装拍门 1 套等。根据业主提供的工程资料，依照相关规范、行业标准等进行工程结算编制审核。

## 三、服务要求

1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，依照法律、法规及相关标准提供东升路与兴业路截污工程设计服务。

2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在履约过程中，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方承包。

## 四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要求

1、依法成立有效存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独立法人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有良好的信誉。

2、具有工程设计资质。

3、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。

## 五、服务费用

服务费用限价为人民币 1600 元(大写：壹仟陆佰元整)。按照粤

价函〔2011〕742号文和关于印发《江门高新区（江海区）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的通知（江高办发〔2020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计算，造价咨询费下浮不少于20%，最终造价咨询费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。

#### 六、中介服务机构报名须知

1、参与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需提供以下资料：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企业法人代表授权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企业业绩、技术人员配备情况、获奖情况、服务方案、服务报价等

2、参与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需在截止报名时间后2个工作日内（截止当日17:30前），将以上电子版资料（需加盖电子公章）发送至邮箱（jianghaishizheng@126.com），作为实质性审核依据。

#### 七、争议的解决

因本服务事项发生的有关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提交业主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。

江门市江海区市政维修处

2026年5月7日

